

#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报告书的修订说明

2022年7月21日，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30号）。公司据此对《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进行了修订，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鉴于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十、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中，更新了本次重组已履行和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

2、鉴于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和“第十二章 风险因素”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中，删除了与本次交易审批相关的风险。

3、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和“第五章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中，对标的资产拟建生产线的建设进度情况进行了更新。

除上述修订和补充披露之外，公司已对重组报告书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表述，对重组方案无影响。

特此说明。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2日

